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邀約或要約。



**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三股現有股份
可獲發一股供股股份的基準
以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1.45港元進行供股的結果**

茲提述國泰君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四日有關供股的供股章程(「供股章程」)。除文義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使用的詞彙與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供股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包銷協議所載的所有條件均已達成，供股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供股所籌集的款項總額(未扣除開支)約為2,782.87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九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即接納供股股份及繳付股款以及申請額外供股股份及繳付股款的最後時限)，本公司接獲合共33份有效接納及申請，涉及合共1,764,943,555股供股股份，其中包括：

- (i) 合共22份根據暫定配額通知書接納暫定配額的有效接納，涉及1,764,835,243股供股股份，相當於供股項下可供認購的供股股份總數約68.62%；及
- (ii) 合共11份根據額外申請表格申請供股股份的有效申請，涉及108,312股供股股份，相當於供股項下可供認購的供股股份總數約0.004%。

有效申請及接納的供股股份合共相當於供股項下可供認購2,571,891,028股供股股份總數約68.62%。

根據控股股東承諾，國泰君安控股已認購暫定配發予其的1,761,219,266股供股股份。

根據上述認購結果，供股有806,947,473股供股股份認購不足，相當於供股項下可供認購的供股股份總數約31.38%。

包銷協議

由於包銷協議所載一切條件均已達成，且包銷商並無於包銷協議的最後終止時限之前終止包銷協議，故包銷協議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

由於供股股份認購不足，根據包銷協議，中國通海證券(即包銷商)已認購及／或已促使分包銷商及／或認購人認購154,275,711股包銷股份，相當於供股項下可供認購2,571,891,028股供股股份總數約6.00%。

經中國通海證券確認，各分包銷商及／或由其促使的認購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本公司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與彼等並非一致行動且並無關連的第三方，且並無分包銷商及／或認購人承購包銷股份，以致於供股完成後將持有10%或以上的股份。

額外申請

鑒於供股股份認購不足，董事認為，接納所有有效的額外申請表格及向有關申請人悉數配發額外供股股份乃屬公平合理，因此，並無全部或部分未能成功申請認購額外供股股份且並無退款支票將予寄發。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據董事所深知及盡悉，本公司緊接供股完成前及緊隨供股完成後的股權架構載列如下：

	緊接供股完成前		緊隨供股完成後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國泰君安控股 ^(附註1)	5,283,657,800	68.48	7,044,877,066	73.12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 ^(附註1)	5,283,657,800	68.48	7,044,877,066	73.12
國泰君安 ^(附註1)	5,283,657,800	68.48	7,044,877,066	73.12
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 ^(附註2)	36,889,400	0.48	36,889,400	0.38
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的董事及彼等的 聯繫人(國泰君安控股除外)	116,899,469	1.52	116,899,469	1.21
公眾股東：				
包銷商				
— 國泰君安證券	—	—	—	—
— 中國通海證券	—	—	154,275,711	1.60
其他公眾股東	<u>2,278,226,421</u>	<u>29.52</u>	<u>2,281,950,710</u>	<u>23.69</u>
公眾股東小計：	<u>2,278,226,421</u>	<u>29.52</u>	<u>2,436,226,421</u>	<u>25.29</u>
總計	<u>7,715,673,090</u>	<u>100.00</u>	<u>9,634,892,356</u>	<u>100.00</u>

附註：

- (1) 國泰君安控股為國泰君安金融控股之全資附屬公司，而國泰君安金融控股為國泰君安的全資附屬公司。據此，國泰君安金融控股及國泰君安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董事會已指示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不承購根據供股暫定配發予其之任何供股股份。

寄發供股股份的股票

預期繳足股款供股股份的股票將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七日(星期二)由過戶登記處以平郵方式寄發予應得之人士各自的登記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開始買賣繳足股款供股股份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已批准供股股份上市及買賣。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在聯交所買賣繳足股款供股股份。

對尚未行使購股權並不作出調整

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條件以及聯交所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五日發佈有關根據上市規則第17.03(13)條調整購股權的補充指引，本公司之獨立財務顧問已確認，於供股後，無需對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行使價及當行使時將予發行的相關股份數目作出調整。

承董事會命
國泰君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馮正堯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四位執行董事為閻峰博士(主席)、王冬青先生、祁海英女士及李光杰先生；兩位非執行董事為謝樂斌博士及劉益勇先生；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傅廷美博士、宋敏博士、曾耀強先生及陳家強教授。